

2023年保证合同由谁订立(通用6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一

债权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或“债权人”）

保证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或“保证人”）

甲方作为出借人与借款人（以下简称“债务人”）于年月日签订的编号为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乙方经认真阅读并对主合同充分理解，为确保主合同的履行，保障甲方权利的实现，乙方愿意作为债务人的保证人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一、被担保的主债权

第一条 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的本金人民币（大写）元；利率为；借款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二、保证方式

第二条 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当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

定按时清偿本合同担保范围内债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追偿，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清偿借款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

三、保证担保的范围

第三条 乙方保证担保的范围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

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公告费、保险费、评估费、拍卖费、保管费、鉴定费等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四、保证期间

第四条 乙方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两年，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甲方根据主合同

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乙方的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日起两年。

第五条 主合同中约定主合同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甲方的保证期

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最后一期债

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五、乙方的承诺与保证

第六条 乙方具有完全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第七条 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乙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第八条 乙方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第九条 乙方知悉并同意主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愿为主合同借款人提供保证担保，并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连带清偿义务。

第十条 乙方有合法的收入来源和充足的代偿能力，无恶意拖欠银行贷款本息、信用卡恶意透支等行为，无赌博、吸毒等不良行为或犯罪记录。

第十一条 乙方应在下列事项发生或可能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出借人：

2. 乙方的工作、收入发生重大变化；
3. 乙方姓名/名称、住所、联系方式发生变更；
7. 乙方涉及行政处分或刑事处罚。

第十二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情况和财务资金状况、负债和对外担保、重大健康状况、婚姻、工作、收入、住所、个人财产等信息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乙方承诺给予配合并按时如实提供甲方要求的有关资料和报告相关信息。

保证责任。

第十四条 乙方同意当债务人也为主债权提供物的担保的，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而无需先以债务人提供的物的担保实现债权。

六、违约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违背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作的任何陈述、保证与承诺的，即构成违约。因此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七、争议解决方式

第十六条 凡由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八、通知与送达

第十七条 甲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email□

乙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email□

第十八条 双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相互发送的函件或通知应按照本合同第十七条所预留的联系方式和地址进行送达：

1. 如为信函，以邮戳所示日期为送达之日；
2. 如为传真，发送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3. 如为专人递送，收件人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
4. 如交由专业快递公司递送，以寄件人交寄后满三日为送达之日；
5. 如用电子邮件送达，电子邮件发出之日为送达之日。

第十九条 任何一方变更其联系方式或地址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仍有权将变更前的联系方式视为有效。

九、特别提示

第二十条 本合同系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双方均已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另一方注意合同中免除或限制当事人责任的条款，并按照另一方的要求，对有关条款进行了解释和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条款含义认识一致。

十、合同生效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名或盖章后成立和生效。

第二十二条 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变更条款或协议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变更部分外，本合同其余部分依然有效，变更部分生效前本合同原条款仍然有效。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页为签章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二

根据我国《合同法》《民法通则》等法律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书。

第一条 委托内容 甲方缺乏流动资金，并获知乙方能够提供融资相关信息并协助甲方完成融资，甲方现委托乙方寻找、介绍出资方，协助甲方完成融资人民币万元，乙方同意接受委托，双方签订正式合同，并严格履行，以达到双方目的。

第二条 居间人权利义务

1. 乙方在接受甲方的委托时，甲方应出示营业执照等合法的经营资格证明。

2.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可以向

第三方表明其为甲方的居间人，并可以向

第三方介绍甲方融资项目的相关情况。

3. 乙方应认真完成甲方的委托事项，积极为甲方寻求机会，并为甲方与相关对方当事人签署合同或协议提供联络、协助、撮合等服务。

4. 乙方在代理甲方的委托事项过程中，因甲方过错造成其损失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对甲方所借款项不承担任何性质的担保责任。

第三条 甲方需承担的费用 1. 若乙方促成有出资意向的

第三方与甲方签署借款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元（大写：万元整）作为乙方酬金，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一次性支付酬金，酬金的有关税款由甲方负担。

2. 若甲方未能按时支付酬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日千分之五的比例支付滞纳金。

3. 本合同项下资金的使用期限为____月日（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____月____日止）。期满时如甲方仍需继续使用这笔融资，则须与乙方另行签订居间服务合同，服务费用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约定。

第四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都应当赔偿另一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并支付本合同居间报酬总额的130%作为违约金。

第五条 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六条 其它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甲乙双方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在履约完毕后自行终止；

3.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内容双方均有义务保守机密，不得擅自对外泄露；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三

乙方：_____

为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甲方自愿为（以下简称被保证人），其有效身份证件号或单位注册号（或编号）为_____，向乙方领用_____网易货交易卡提供保证担保。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保证合同。

一、定义：本合同所称被保证人系_____易货交易卡持卡人和单位和个人卡持卡人。

二、保证责任范围：被保证人根据其其与乙方所签定的编号为_____的《_____易货交易卡领用合同》项下因易货交易卡而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信用额度内及超信用额度透支本息、超限费、纳金、追索费用等）和乙方实现担保权利的费用。甲方对被保证人债务的偿还顺序为先偿还已计息债务，后偿还未计息债务，还款的顺序均为利息、费用（超限费、纳金、追索费用等）、额度划转和额度消费等债务。

三、保证责任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期间：自被保证人易货交易卡下透支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_____易货交易卡领用合同》有效期内持卡人多次透支不还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甲方应无条件履行其相应的保证责任，否则，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

五、甲方陈诉与保证：

（二）确认有相应的保证能力，并履行必要的审批手续；

（三）确认向乙方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愿积极配合乙方进行资信状况的调查。

六、甲方有权熟知被保证人易货交易卡项下持卡人数的增减。

七、甲方在申请表中所填内容有所变更时，须立即书面通知乙方。甲方未履行上述的义务的，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八、甲方需终止本合同应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被保证人另行提供了经乙方认可的担保或被保证人销户后，本合同方可解除，但甲方对合同解除以前被保证人债务承担清偿责任。

九、甲方的保证责任不因_____易货交易卡章程所依附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修改、章程的修改、对被保证人收费项目或标准的变化、利率的调整、被保证人数的增减、被保证人中途换领新卡、被保证人信用额度的调整等情形而改变。

十、本合同不因乙方与被保证人所签定的《_____易货交易卡领用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十一、甲方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起诉讼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受理。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至持卡人销户之日终止。

甲方（保证人）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

乙方（发卡机构）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

_____易货交易卡申请人签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及电话：_____

签章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四

如果您的业务需要对方提供保证担保的，在与相关客户签署保证合同时请务必表述由保证人为债务的履行提供保证担保的明确意思，避免使用由对方“负责解决”、“负责协调”等含义模糊的表述，否则法院将无法认定保证合同成立。

您也可能为了业务需要向他人提供保证担保。无论您是债权

人还是保证人，建议您在签署保证合同时写明保证期间起止点。如果您与对方约定的保证期间长于两年，法律将视保证期间为两年。如果没有明确约定，法律将视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虽然选择“连带保证”还是“一般保证”取决于您与客户之间的谈判磋商，但保证合同中务必写明“连带保证”或者“一般保证”字样。如果没有明确约定，法院将认为是连带责任保证。

如果您是债权人，采取“一般保证”方式的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务到期后没有偿还的，请务必在保证期间内向债务人和保证人提起诉讼或者仲裁。采取“连带保证”方式的保证合同担保的债务到期后没有偿还的，请务必在保证期间内以可以证明的有效方式向保证人明确要求其立即履行担保义务。如果您没有在保证期间内行使您的权利，保证人将免除对您的担保责任。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五

借款人（全称）：_____

保证/抵押人（全称）：

1□_____

2□_____

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借贷条款

第一条借款

（一）借款金额：_____（人民币大写）。

(二) 借款用途：_____。

(三) 出借人以现金方式支付元，其余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借款汇入借款人账户：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四) 借款利率：本合同执行固定借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借款期限内不变。

(五)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 借款偿还及利息支付

(一) 借款人按本合同规定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本金。

(二) 借款人按月支付利息，支付日为每月日。

(三) 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收利息。

(四) 借款逾期不还的部分，按每天计收违约金，直到全部本息还清为止。

第三条 担保条款

(一) 本借款由_____用_____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物，双方约定以上抵押物不办理抵押登记，抵押物不转移，仍由借款人使用。到期不能归还出借人的借款，出借人有权处理抵（质）押品。借款人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终止。

（二）本借款由_____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保证后，有向借款人追偿的权利，借款人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三）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为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第四条 权利义务

（一）出借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人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出借人为规避风险，可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及利息，但须提前一个星期通知借款人。

（二）借款人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出借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三）借款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人有义务接受出借人的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借款人自愿用所有财产（动产和不动产）作借款担保。出借人有权对借款人上述资产采取保全措施。

第五条借款人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失踪或者被宣告失踪，或者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出借人由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或财产代管人偿还。

第六条债权转让和债务转移的约定

（一）出借人可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自由转让给第三人，只需通知借款人即可。借款人不得提出异议。

（二）如出借人将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保证人承诺对转让的债权仍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借款人将债务转移给第三人，必须经出借人书面同意。

第七条在借款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的情况下，承诺以其全部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本合同所欠出借人的借款本息。

第八条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必须提供真实的信息资料、印鉴章，如因所提供借款信息资料和印鉴章不真实，导致出借人该笔出借款损失的，借款人和保证人/抵押人认可出借人以经济诈骗的方式来追偿。

第九条如借款人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还款义务，提起诉讼的，出借人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全部由借款人承担。

其他条款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出借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借贷条款部分或全部无效/被撤销或被解除，不影响保证条款的效力，担保人应按照约定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各方签章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及所涉债务完全清偿时终止。

第十四条声明条款

- 1、借款人、保证人有权清楚的知悉贷款的各项条款。
- 2、借款人、保证人已经全面阅读、准确理解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应借款人、保证人要求，出借人已经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保证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相应的法律后果都已经全部知晓并充分了解，签约双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合同由谁订立篇六

保证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贷款人（以下简称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方受乙方的委托，愿意为乙、丙双方所签订的_____年_____字第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以保证方式提供担保。丙方经审查，确认并同意甲方作为乙方的还款保证人。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地名）按下列条款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保证金额及期限

一、根据主合同第_____条、第_____条的有关规定，乙方（为进行_____项目）在_____期内向丙方借用_____币种_____元（大写）本金，相应的利息为_____（币种）_____元（大写）。甲方愿意就此本金加利息的_____%向丙方提供担保，保证金额总额为_____（币种）_____元整。

二、甲方提供保证的具体期限和数额为：_____。

第二条 保证责任

一、甲方保证乙方能够按照主合同的规定就甲方保证金额内的款项到期向丙偿还。

（一）乙方在主合同到期时未能偿还上述款项，丙方必须首先要求乙方偿还，只有当乙方不能偿还，直至丙方对乙方的财产申请并实施强制执行后仍不足以清偿时，丙方才有权要求甲方代为清偿，甲方则应在保证金额的范围内和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不足的部分代乙方向丙方予以清偿。

（二）乙方在主合同到期时未能偿还上述款项，且确实无力

清偿或无法清偿时，丙方有权要求甲方代为偿还，甲方则应在保证金额的范围内和本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代为偿还。

二、在甲方保证期内，超出甲方保证金额与保证期限的款项，甲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三、本合同规定的保证金额随乙方履行主合同义务如期偿还或甲方按照前述一款的约定代为偿还，或丙方因乙方违约收回贷款而相应部分或全部扣减，同时相应部分或全部解除甲方的保证责任。

第三条 除甲方外，若还有其他担保人为乙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甲方仅就其在本合同中约定的保证金额承担按份保证责任，同其他担保人之间，不负连带责任。

第四条 甲方的求偿权和代位权

一、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甲方代为乙方向丙方偿还债务后，有权立即向乙方行使求偿权，即有权要求乙方归还下列款项：

（一）甲方保证金额的本金及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利率_____）；

（二）甲方的其他费用及损失等。

二、同时，甲方有权在代为清偿的范围内，取代丙方的地位行使对乙方的一切权利，包括接管一切为丙方贷款债权设立的担保物，以及对其他为乙方担保借款担保人的求偿权。

第五条 乙方与丙方的义务如下：

一、丙方应严格履行主合同所规定的义务，包括按期足额向乙方提供贷款等；

三、未经甲方同意，丙方不得将主合同与本保证合同转让给他人；

（一）发现乙方的其他严重违约行为或其他债务被宣告要求提前履行；

（二）乙方书面通知丙方无力清偿到期债务或乙方提出转让财产的建议；

（三）乙方经司法机关宣告破产；

（四）乙方被其他债权人起诉或法院已作出扣押其财产，强制执行的裁决；

（五）乙方其他足以严重影响向丙方履行主合同的还款债务的事件。

七、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的规定，甲方有权向乙方行使求偿权，乙方则应在收到甲方通知15天后，即向甲方偿还全部应付款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一款的约定未按期代为清偿到期债务，丙方有权委托甲方开户金融机构从甲方账户中直接扣除，并可视情况按甲方保证金额的_____ %向甲方收取违约金。

二、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的约定，则甲方有权要求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并解除甲方此后的保证责任。

三、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的约定，则甲方的所有保证责任自行解除，本合同亦自行终止。

四、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一款的约定，则甲方有权解除

全部或部分担保责任，并要求丙方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五、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三、四、五、六款的约定，丙方应按照甲方保证金额的__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还应由丙方赔偿其不足的部分；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保证责任，部分或全部解除本保证合同。

六、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款和第八款的约定，甲方有权通知丙方停止发放贷款或解除甲方部分或全部的保证责任，部分或全部终止本合同。

七、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的约定，甲方除有权委托乙方开户金融机构扣除其应付款及相应违约金、赔偿金外，还有权通知丙方停发其未发放的贷款，并解除此后的甲方保证责任。

第七条 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

一、本合同项下规定的各方的义务与责任不因任何一方的上级单位的任何指示、命令或其地位及财力状况改变或任何一方的与其他单位签订任何协议、文件或主合同的无效解除而免除。

二、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若发生合并、分立时，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与责任。

三、本合同生效后，不因合同任何一方的承办人或法定代表人变动而变更或免除。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由于水灾、火灾、地震、政府禁令等不可抗力事件致使甲方、

乙方或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责任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必须及时通知其他各方，说明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全部义务或部分义务或需要延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根据情况得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或延期履行。

第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即告终止：

一、乙方已按主合同约定条件全部偿付借款本息；

二、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第二、三、四、五、六、七款规定的情形，甲方终止保证责任时；

三、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合同；

四、仲裁机构裁决或法院判决终止本合同；

五、主合同被宣告无效；

六、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中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

第十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一、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委托_____ 机关调解；如协商、调解不成，则可向_____一机关申请仲裁。当事人应当履行仲裁，如本合同一方在规定期限内不履行仲裁裁决时，其他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二、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或委托机关调解，如协商、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三、本合同发生争议或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或委托_____也可以由任何一方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如本合同任何一方提出公证要求，则本合同应由_____公证机关进行公证，其费用由_____方承担。

第十三条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第十四条 有关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变更等，均须经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同意，并由三方订立书面补充或修改协议。该补充或修改协议生效后，与本合同有任何不符之处，则以该补充或修协议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与主合同同时生效。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_____份，副本一式_____份，送_____备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